

收稿日期:2021-08-10

生态批评视域下华莱士·史蒂文斯诗歌的翻译研究

——以《坛子轶事》译本为例

刘岩

(盐城师范学院 外国语学院,江苏 盐城 224002)

摘要:美国生态诗人华莱士·史蒂文斯是20世纪美国现代诗歌的巨擘,其诗歌创作理论和作品对美国文学界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以史蒂文斯代表作《坛子轶事》的中文译本为例,从生态批评视角来审视史蒂文斯诗歌的翻译,从荒野意识与整体生态观两个方面考查不同译者的翻译路径,反思生态诗歌的翻译策略,揭示史蒂文斯诗歌的生态价值,探讨翻译的生态批评意义。

关键词:华莱士·史蒂文斯;生态翻译;生态批评;《坛子轶事》

中图分类号: H31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6873(2021)06-0040-07

基金项目: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华莱士·史蒂文斯生态诗学的中国文化渊源研究”(20WWB007)。

作者简介:刘岩(1980—),男,河北张家口人,盐城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讲师,博士,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

DOI: 10.16401/j.cnki.ysxb.1003-6873.2021.06.078

一、引言:生态危机与生态翻译

20世纪以来,生态危机日益严重,已发展为全球性问题,成为人类所面临的艰巨挑战。环境的恶化促使人类重新反思自身与环境的关系,也推动了生态相关研究。各人文学科与生态学的跨学科交叉研究日益繁荣,“不同学科的学者对生态问题的关注和研究已经成为一个泛学科的议题”^[1]。在此背景下,翻译学与生态学的跨学科融合成为“一种社会需要,一种文化需要,一种学术需要,一种翻译学研究视野进一步拓展的需要”^[2]。

目前,人文学科领域与生态学的交叉研究主要涉及“喻指”和“实指”两类研究方法。“‘喻指’研究为隐喻性解释研究,即借用生态学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通过相似类比、概念移植去重新解释某领域的种种现象。‘实指’研究为非隐喻性研究,则关注话语和行为的生态审视和批评,即语言对我们人类在建构与自然的关系方面所产生的影响等。”^[3]在翻译学与生态学的交叉研究方面,国内学界的研究重点主要集中于“喻指”研究,其研究内容具体涉及“翻译的生物符号学研究等”^[4]。

胡庚申认为“生态翻译学研究既是一种‘喻指’,又是一种‘实指’”^[5]。他指出:“生态翻译学

以新生态主义为指导,以生态翻译的喻指和实指为取向,以发掘和揭示翻译文本和翻译活动中的生态理性和生态意义为要务,旨在将生态思想和生态原则作为一种世界观和方法论来统领和关照翻译行为和研究,是一种从生态视角综观和描述翻译的研究范式。”^[3]而国内翻译学与生态学的跨学科研究“发展相对滞后,研究方法相对单一,主要精力放在借鉴生态学的研究成果去重新解释翻译现象上(喻指),而对生态危机问题本身并未给予应有的关注(实指)”^[8]。翻译学研究亟待拓展研究向度,切实关注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变迁。生态文学翻译的重点,应落实在对生态理念的彰显以及对生态系统变迁的反思。

陈月红曾指出,翻译学的“实指”研究应考虑到生态批评与翻译之间的结合,具体应有以下三个原则:“(1)选择具有生态价值的文本进行译介;(2)翻译策略的选择应有助于保存源语文本中的生态观;(3)以增强目的语读者的生态意识为翻译目的。”^[3]但当下国内译者对生态文学的翻译多集中于小说与散文,对生态诗歌的关注不够,特别缺少对代表性生态诗人作品的翻译;现存的各种生态文学译本也存在着诸如审美性缺失等诸多问题。

作为美国先锋派代表诗人,华莱士·史蒂文斯深受浪漫主义诗人的影响,在诗歌中描述自然,对读者具有生态启示的作用。自20世纪60年代起,史蒂文斯的诗歌译本开始出现在中国读者的视野中,但从整体译介情况来看,史蒂文斯诗歌译本尚存在一定的误读和误译情况,特别是缺乏对史蒂文斯生态意识的全面体现。

《坛子轶事》(*Anecdote of the Jar*)是史蒂文斯的代表作。该诗共有12行,分三节,集中探讨了荒野意识及生态整体观。近年来,国内主要有马永波的《坛子轶事》(收入马永波《我可以触摸的事物》)、陈冬飏的《坛子轶事》(收入陈冬飏《坛子轶事》)、罗池的《瓶子逸话》(收入罗池《观察一只黑鹇的十三种方式》)等三种译本。本文从生态批评角度入手,以翻译学的“实指”研究为路径,通过对比《坛子轶事》的以上三个译本,探讨、分析生态批评视域下生态诗歌的翻译实践,反思生态诗歌的翻译策略,以进一步拓展生态翻译学的研究视野。

二、文明与荒野的对峙:荒野意识的彰显

荒野是指人类活动未曾触及的自然,“荒野意象是整个美国文学发展中的主要母题之一,并形成了美国文学的传统”^[6]。“从理性上而言,荒野是人类的根基,是使现代人意识到他与自然界关系的提示者,只有保持土地的健康,才能保持人类文化的健康。从感性上而言,荒野寄托着一种情感,是人类的精神家园,因为心灵格外需要野生自然的滋润。”^{[7]906}亨利·大卫·梭罗认为“只有在荒野中才能保护这个世界”^{[7]906};约翰·缪尔认为“人必须不断地到森林区,到荒野去,才能保证自己身心的健全”^[8];奥尔多·利奥波德也曾指出“荒野是人类从中锤炼出那种被称为文明成品的原材料”^[9]。史蒂文斯在其诗歌中也多次表达对荒野的珍视,感叹人类文明对荒野的破坏,认为荒野具有原始的生命力,孕育自然万物,是生命之源。

史蒂文斯深受浪漫主义诗人的影响,济慈就是他创作模仿的一个对象。济慈曾写有诗歌《希腊古瓮颂》,诗中的古瓮上有着古老的传说,被视为艺术精品。马永波与陈冬飏将“jar”翻译为“坛子”,充分考虑到了史蒂文斯与浪漫主义诗人间的关系,为后面与荒野的对比设下伏笔。罗池将此诗翻译为《瓶子逸话》,将“jar”一词翻译为“瓶子”,很可能有两种考虑:一是考虑到史蒂文斯的一段田纳西旅行经历,真实还原了诗人的生活经历,罗伊·皮尔斯曾在1977年的《华莱士·史蒂文斯期刊》中提到,史蒂文斯于1918年大约四五月时到田纳西州旅行,随身携带着一个灰色的、光秃秃的玻璃果汁罐,罐子上也没有什么装饰,这个玻璃果汁罐很可能就是该诗中的“坛子”原型;二是罗池推测“诗中的瓶子可能是当时常见的加拿大产‘领地牌’(Dominion)广口玻璃瓶”^{[10]61},名为“领地”的品牌意涵正契合诗人有关人类试图统领自然的感慨。“轶事”与“逸话”均

有未经记载、世人不甚知悉的传闻的意思。其中的“事”一词指涉自然界和社会中的现象和活动。“瓶子”或“坛子”立于荒野,却无法融入荒野,都表明人类无法将秩序和理性强加于自然。

史蒂文斯在诗中写道:

I placed a jar in Tennessee,
And round it was, upon a hill.
It made the slovenly wilderness
Surround that hill.
The wilderness rose up to it,
And sprawled around, no longer wild.^{[11]60}

将生态批评融入翻译学研究中,首先要求译者理解源语文本中的生态意识,兼顾目的语文本中生态意识的生成,在原文与译文间保持平衡。译者要考虑到多种因素,才能够做出最优化选择,体现出翻译的多维度。在此,三位译者均注意到了史蒂文斯所主张的去人类中心主义,珍视荒野的价值,在动词的选择、词语的排列顺序上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马译:我在田纳西的一座山上/放了一只坛子,坛子是圆的。/它使得凌乱的荒野/向山围拢过来。/荒野向它升起,/在四周蔓延,不再荒凉。^{[12]29}

陈译:我把一个坛子置于田纳西,/它是圆的,在一座山上。/它使得零乱的荒野/环绕那山。/荒野向它涌起,/又摊伏于四周,不再荒野。^{[13]83}

罗译:我在田纳西设下一个瓶,/它便浑圆如斯,立于山岗。/它令乱糟糟的野地/围绕那山岗。/野地向着它起身,/又向四周蔓延,不复荒野。^{[10]61}

三位译者在译文中均保留了“1”(我)，“我”在此并不仅仅是诗人个体，而是代表着全人类，强调人类主体性，凸显人类在环境中处于统治地位。代表人类工业文明产物的坛子被放置在田纳西的山上，周围的荒野向它聚拢，暗示人类征服自然，将自我视为万物的统治者，高高在上，统辖自然界的一切事物，而万物匍匐在人类的脚下，俯首称臣。动词“设”与“置”都有放置的意思，均凸显了人类将坛子置于荒野的目的性和强制性。“放”一词在《现代汉语词典》中解释为“使处于一定的位置”^{[14]372}，看似轻描淡写的动作，却彰显了人类的预谋性，对自然的压制，与“设”“置”相比更具有韵味。坛子的入侵改变了荒野的环境，荒野不再是未经人类加工的环境。“文学翻译活动的审美层次是客观存在的。文学也有认知和表感等职能，但都是统一在审美的领域，通过情感的中介实现的。”^{[15]4}史蒂文斯在该诗中注重人类感官描写，突出视觉、听觉和触觉等感受来表达与自然直接接触的经验与体会。译者在翻译时注重了动词的使用，正是通过情感来体味文学的美感。

三位译者在诗歌形式上也有所不同。原诗中圆圆的坛子被置于山坡之上，具体而形象，画面感浮现于读者眼前。罗池保留了坛子立体化的形象，译为“立于山岗”；马永波与陈冬飏则译为“在一座山上”，缺乏坛子与四周荒野的鲜明对比性。坛子被置于田纳西，人类的视野由此打开，从审视坛子这一单个的物体到环顾整个荒野，从田纳西放眼整个美洲大陆。三位译者均注意到了“round”一词，突出了坛子圆形的形状。形状规则的坛子还与无序的荒野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坛子的圆形代表着圆满，人类艺术加工，一切都要求有序，是人类意识的展现；荒野没有固定的形式，译文中“凌乱”“零乱”有不整齐、无秩序的含义，能够体现出自然生态的原生性和多样化，也表明了诗人遵从自然规律的意愿。“surround”一词表明坛子使荒野发生了变化，人类试图掌控自然万物，成为制高点，掌控着周围的一切；三位译者分别翻译为“围拢”“环绕”“围绕”，均体现了人类中心主义对荒野的控制，用词恰到好处。

三位译者试图将史蒂文斯的荒野意识传递给读者,激起读者的共鸣,译文简洁、扼要。译文的韵律并未遵循原文的节奏,而是打破了传统诗歌的韵律,以自由诗体的韵律形式出现,展现出复杂性与多样性,更适合衬托荒野意象。在处理原诗中的荒野意象时,罗池将“wilderness”译为“乱糟糟的野地”,强调荒野的空间感和地理意义的重要性,保留了荒野的无序性;但荒野并不等同于野地,“野”不仅是其生存状态,更是其精神所在,“野地”一词失去了荒野本身的价值体现。马永波将“no longer wild”译为“不再荒凉”,只看到了荒野的外在,而没有探究荒野的内在价值。陈冬飏的三处译文均为“荒野”,前两处凸显自然荒野的客观存在,而后一处“荒野”则与“荒凉”意义相近。作为中国译者,罗池的译文与西方文化中的荒野概念更为接近。史蒂文斯所看重的恰是荒野脱离人类社会独立存在而保留下的那份野性,因此,罗池与陈冬飏翻译的“不复荒野”“不再荒野”更为适合表达诗人此时的想法。而“rose up”这一短语充分展现了自然如奴仆般屈从于人类的意志。罗池采用直译方式,保留了动词的原意,译为“起身”,相比于“涌起”“升起”更形象地展现了自然受压迫的状态。

生态文学的翻译需要译者加入生态批评的视角,既要考虑到语言的差异性,也要反思东西方生态智慧的异同点。西方的生态哲学与美学理论,如环境生态学、深层生态学等,“都与中国古代生态智慧密切相关,我们更没有理由因为它有西方背景,而一概否认其在中国的合理性,我们更应该积极发掘和整理属于我们自己的中国话语,走生态美学理论的中国化道路,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坚实的生态美学理论体系”^[16]。只有充分考虑到了东西方生态智慧的共通性和各异性,译者才能够全面地审视原文中蕴含的生态理念,准确地表达出原作的生态意图。原诗中的荒野在西方文化中被视为充满生命力和机遇的新大陆,代表着人类热爱自然、崇尚自然,追求和谐、恬静生活的愿望。美国文化学家利奥·马克思曾在其代表作《花园的机器》中指出:“人们对美洲产生的种种意象中,一方面是可怕的荒野,而另一方面则是花园。”^[17]荒野在西方文化中从最初被征服的土地到被保护的對象,其概念不断在变化。原始纯粹、朴素的荒野已不复存在,人造空间与荒野自然相互杂糅,对荒野的书写逐渐演变为一种对“野性”的追寻。而在中国古代,“荒野意识一直没有独立成为一种文化形态,而是与一些重要的文化形态融会在一起,成为这些重要文化的背景或组成部分”^[18]。荒野通常与原始崇拜、政治文化、科学研究、艺术审美、天地精神等要素相联系。荒野更多时候被作为一种工具来表达某种情感或文化。鉴于对荒野的不同理解,三位译者均采用了灵活的翻译方法和策略来突出坛子这一人类文明产物与荒野的对比性,阐释艺术源于自然的理念。

三、人类与自然的互为存在:整体生态观的展现

史蒂文斯的生态诗歌常常展现出对人类中心主义的质疑与反对。“自然人格化也称作拟人。生态批评家常把拟人分为两类:一类较贴近动植物本身的生命规律,试图从它们的角度看问题,可以称之为生态中心主义的拟人;另一类是把人类固有的思想感情投射到动植物之上,把自己的感情强加给自然物,表现出较强的人类中心主义倾向。生态作家和批评家较多肯定前者,而反对后者。”^[19]史蒂文斯借助自然人格化的手段,使其笔下的动植物往往发出自然之声,拥有独立的意识。一草一木皆有生命,构成多样化的宇宙。

诗人在诗中写道:

The jar was round upon the ground
And tall and of a port in air.
It took dominion everywhere.
The jar was gray and bare.

It did not give of bird or bush,
Like nothing else in Tennessee.^{[11]60}

生态诗歌作为一种文学样式,不仅要求译诗具有忠实、流畅的文字表达,更要体现出源语文本中蕴含的特有文化现象。翻译中文化传递的难点恰在于译者要适应文化生态环境,对语言与文化同时做出积极的适应。在《坛子轶事》中,史蒂文斯将荒野看作孕育万物的女性,具有无穷的生命力;坛子虽然能够掌控周围的环境,却是冷冰冰、光秃秃的,没有生命的特征,也不能够供养人类。荒野在此如同人类的母亲,成为了具有独立意识和独特价值的个体。

对原诗中后六句诗,三位译者分别翻译为:

马译:坛子在地上是圆的/高高的,一座空中港口。/它支配各界。/坛子灰暗而光秃。/它没有贡献出鸟雀或灌木,/不像田纳西别的事物。^{[12]29}

陈译:坛子在地面上是圆的/高大,如空气中一个门户。/它统治每一处。/坛子灰而赤裸。/它不曾释放飞鸟或树丛,/不像田纳西别的事物。^{[13]83}

罗译:瓶子在地上浑圆拱立/并高耸如空中的一道门。/它在各处统领。/瓶子本色而朴素。/它不奉献小鸟或灌木,/不像田纳西的其他东西。^{[10]61}

马永波、陈冬飏与罗池将诗中“tall”一词分别译为“高高的”“高大”“高耸”。坛子在原诗中代表着人类文明的产物,且坛子的价值被认为远大于周围荒野。史蒂文斯此处的“tall”实质上是一种对人类中心主义的讽刺,因此,译文“高大”不仅凸显了坛子与荒野的格格不入,还暗示人类将自我置于万物之上。马永波将“port”翻译为“港口”,恰与前文“surround”一词相对;陈冬飏译为“门户”、罗池译为“门”,则丧失了生命涌现的寓意。坛子如人类般在荒野中“took dominion”(统辖一切),享有特权。罗池将“took dominion everywhere”译为“各处统领”,能够充分体现诗人对坛子统治力的描述;陈冬飏则译为“统治每一处”,更为细化地描述了人类与自然之间的二元对立;马永波则译为“支配各界”,“各界”一词与“各处”“每一处”相比意义含混,并不能完全清晰地指代自然环境。“give”一词也是自然拟人化的处理,暗指荒野如母亲,孕育生命,因而三位译者译为“奉献”“贡献”和“释放”。陈冬飏本意将万物看作是被人类囚禁的囚徒,荒野能够释放万物的天性,给予其自由,由此译为“释放”,但“释放”却失去了荒野如女性般的养育意味;“贡献”和“奉献”则表明荒野如母亲般无私的情怀,更为贴切地描述了荒野的生命力。在生态诗歌的翻译中,译者要忠实地表达诗人的生态理念,就要考虑到采用恰当的翻译策略,在语言层面实现“去异求同”。三位译者考虑到史蒂文斯的生态整体观,因而,翻译时凸显人类与自然之间的对立与统一,将生态诗歌中的张力加以体现,让读者自己寻找自然的的价值所在,感受自然万物强大的生命力。

“bush”一词在《英汉大辞典》中为“灌木”的意思,也是荒野中常见的植被,因而此处译为“灌木”更合适;“鸟雀”和“小鸟”也是田纳西较为常见的野生动物,比“飞鸟”更贴近田纳西荒野中“bird”的含义。荒野的价值就在于能够为天地万物提供永久的栖息地,保障整个生态系统的多样化与正常运转。诗中的坛子“gray and bare”(灰色、光秃的),虽是人类社会的产物,但并不光彩照人、色泽鲜艳,不具备艺术的美感。“bare”一词本意为“赤裸、光秃的”,此处的引申义为“空的、无内容的”,是指坛子一旦脱离了自然,便失去了活力,不再有任何意义和价值。陈冬飏依照词语本意,译为“灰而赤裸”,客观地描述了坛子的状态;马永波译为“灰暗而光秃”,则进一步阐释了坛子“空空如也”的性质;罗池译为“本色而朴素”则聚焦于坛子的引申意义,即回归自然的本性,平淡的艺术风格。相比而言,陈冬飏和马永波的翻译更为直接地呈现了荒野的整体生态性。史蒂文斯认为宇宙万物共同构成一个整体生态系统。田纳西的荒野本是一个和谐的生态整体,

树木茂盛,鸟儿鸣叫,一派生机;坛子的到来打破了这种平衡,荒野的生态系统遭到了破坏。诗人以“状丑”的手法来描绘坛子的颜色与外形,设定为“灰色”,与泥土一样的颜色,暗示坛子由泥土而生,也是自然的产物。人类的艺术和想象力无法脱离自然而孤立地存在。坛子虽然由泥土转化为人类创造之物,但与田纳西其他事物并无区别,都是组成田纳西荒野的“部件”。人类与自然本就是一体的,艺术来源于自然,宇宙就是一个整体化的生态系统。一方面,史蒂文斯借此来表达对工业文明和科技的困惑,认为工业产品并不具备艺术美感,无法给人带来愉悦;另一方面,诗人将坛子视为人类对荒野的入侵,破坏了原有的环境,认为这种行为本身并不光彩。

四、结论:生态翻译的价值与展望

史蒂文斯诗歌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凸显生态意识。如果说史蒂文斯的生态诗歌创作是对愈演愈烈的生态危机的深刻反思,表达出诗人对地球环境的忧虑,那么译者在翻译时也应具有同样的生态意识。本文研究的三位译者均力求在译文中忠实再现原诗中史蒂文斯的荒野理念和整体生态观,反思人类与自然间的关系,但也各有千秋。学者型诗人马永波的诗注重浪漫性,强调直觉性意象的使用,各个事物都被赋予强烈的主体性,自然与人类往往共同构成周围的环境。从东北乡村到都市,马永波始终难以忘怀的是浓浓的乡愁。“然而工业化和城市化正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同化世界的各个角落,乡村文明是脆弱的,在工业化和城市化浪潮中是无能为力的……美好农村只是他们回不去的记忆,他们就只能这样尴尬地往返于城乡之间。”^[20]马永波于自然中寻找美好的存在,既是他对东北乡村的怀念,也是他对城市生活的一种规避。漂泊的经历使马永波形成了与史蒂文斯相似的生态理念,让人与自然、城市与乡村作为对立的意象出现在诗歌翻译中。罗池的翻译则彰显个人特色,这与其注重体现个人生活感悟,诗风不落俗套相吻合。罗池的诗歌彰显个人对人生、社会的种种感悟,描绘人生百态。与史蒂文斯相似,自然在罗池的诗中具有某种精神力量。雨滴、一朵小小的喇叭花,这些来自荒野且不为人类重视的事物都成为了罗池笔下有生命的精灵。译者陈冬飙注重的是忠实,因此,他能够保留原诗的用词特色,展现原诗的风格。三位译者对《坛子轶事》的翻译恰能体现出中西方诗人、学者间的文化碰撞,也反映出共同的生态意识——荒野与文明、人类与自然、科技与生态之间的共生问题。三个译本倡导重建人类与自然间的亲密关系,恰能反映出史蒂文斯所追求的诗意栖居理念。

学者胡庚申等曾指出:“绿色翻译是生态翻译学发展一个新的实践形态,是生态翻译学‘实指’研究的自然形态,更是当代‘绿色发展’的时代要求。作为生态翻译学实践活动的具体载体,绿色翻译在当代翻译研究与翻译实践中将展开其内在的绿色价值。”^[21]以生态视角来研究翻译不仅可以拓展翻译研究的“绿色”视域,同时引领翻译研究的“生态转向”,促成跨学科研究的融合与发展,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中外文化交流,促进中国生态理念在西方的传播和接受,对“中国文化走出去”有着重要的启示和借鉴意义。

参考文献

- [1] 黄国文.生态语言学的兴起与发展[J].中国外语,2016(1):9-12.
- [2] 陶李春,胡庚申.贯中西、适者存:生态翻译学的兴起与国际化:胡庚申教授访谈录[J].中国外语,2016(5):92-97.
- [3] 陈月红.生态翻译学“实指”何在?[J].外国语文,2016(6):62-68.
- [4] 赵美欧,梁平.从人类到自然:翻译的生态研究路径[J].东方翻译,2020(3):4-9.
- [5] 胡庚申.生态翻译学解读[J].中国翻译,2008(6):11-15.
- [6] 朱新福.美国文学上荒野描写的生态意义述略[J].外国语文,2009(3):1-5.

- [7] 赵一凡,张中载,李德恩.西方文论关键词[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 [8] 侯深,侯文慧.重访美国文化中的荒野意识:从《荒野与美国思想》说起[J].世界历史评论,2019(3):148-160.
- [9] 利奥波德 A.沙乡年鉴[M].侯文慧,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213.
- [10] 史蒂文斯 W.观察一只黑鹇的十三种方式[M].罗池,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7.
- [11] STEVENS W. Anecdote of the jar[M]//KERMODE F, RICHARDSON J. Wallace Stevens: collected poetry and prose. New York: Literary Classic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c., 1997.
- [12] 史蒂文斯 W.我可以触摸的事物[M].马永波,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
- [13] 史蒂文斯 W.坛子轶事[M].陈冬飙,译.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15.
- [14]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现代汉语词典[M].7版.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371-372.
- [15] 许钧.翻译论[M].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4.
- [16] 管宗昌.试论曾繁仁生态美学思想的开放性[J].盐城师范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9(4):1-5.
- [17] MARX L. The machine in the garden[M].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9.
- [18] 陈望衡.中国古代环境文化中的荒野意识[J].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4):1-7.
- [19] 耿纪永.为濒危的世界翻译:生态批评视阈下斯奈德唐诗英译的意义与价值[J].当代外语研究,2018(3):68-72
- [20] 喻光明.漂泊欲重返的双重困境:马永波诗集《词语中的旅行》解读[J].宜宾学院学报,2016(10):91-97.
- [21] 胡庚申,罗迪江,李素文.适应“绿色发展” 选择“绿色翻译”:兼谈服务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应翻译专业设置[J].上海翻译,2020(4):45-51.

On the Translation of Wallace Stevens' Poet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co-criticism: A Case Study of *Anecdote of the Jar*

LIU Yan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Yancheng Teachers University, Yancheng, Jiangsu, 224002, China)

Abstract: Wallace Stevens is a representative of American poets in the 20th century. Both his poetic theory and works exert great influence on the American literature. This paper takes the translation of his *Anecdote of the Jar* as an example, to analyze the three Chinese version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co-criticism. It examines the translation methods of different translators from the two aspects of sense of wilderness and ecological ethics of holism, by reflecting on the translation strategies of ecological poetry, revealing the ecological value of his poetry, and discussing the significance of translation in terms of ecological criticism.

Key words: Wallace Stevens; ecological translation; eco-criticism; *Anecdote of the Jar*

〔责任编辑:何敏敏〕